

海关办理行政处罚案件程序规定解读

产品名称	海关办理行政处罚案件程序规定解读
公司名称	深圳市红三羊供应链有限公司
价格	.00/件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东门南路1006号文锦渡口岸综合报关大楼628E
联系电话	0755-25108873 18807550903

产品详情

2021年7月15日，随着新修订的《行政处罚法》正式施行，海关同步更新了《海关办理行政处罚案件程序规定》，以全面贯彻落实新法的精神和要求。行政处罚不仅是海关实施有效行政管理的手段，更是保障法律、法规得以贯彻实施的重要工具。接下来，我们将针对修订后的程序规定，为大家解答一些关键问题。

一、行政处罚的定义与种类

行政处罚是指行政机关对违反行政管理秩序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采取的减损权益或增加义务的惩戒措施。常见的行政处罚包括：警告、通报批评；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或非法财物；暂扣或吊销许可证件；限制生产经营活动或责令停产停业；行政拘留；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处罚。

二、海关办理行政处罚案件程序规定要点

1. 委托代理人办理案件手续

企业若委托代理人代为办理案件手续，需提交授权委托书，明确委托事项、代理权限及期限，并由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内容变更或解除委托时，应书面告知海关。

2. 管辖权的确定

海关行政处罚的管辖权原则上由发现违法行为或违法行为发生地的海关负责。若涉及多个海关管辖，由最先立案的海关负责。管辖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报请共同上级海关指定管辖，或

直接由上级海关指定。

3. xingzhengchufa决定前的告知义务

在作出xingzhengchufa或不予xingzhengchufa决定前，海关必须告知企业拟作出的决定内容、事实、理由及依据，并告知其享有的陈述、申辩、要求听证等权利。若海关未履行告知义务或拒绝听取陈述、申辩，则不得作出决定。

4. 企业的申辩权利

企业有权进行陈述和申辩。除不可抗力或海关认可的其他正当理由外，企业应在收到告知单后的五个工作日内提出书面陈述、申辩和要求听证。若企业放弃这些权利，应有书面记载并签字或盖章确认。

5. 简易与快速办理程序

对于违法事实清楚、证据确凿的案件，若罚款金额较小或对公民、法人的处罚较轻，海关可适用简易程序当场作出处罚决定。对于不适用简易程序但事实清楚、当事人自愿认错的案件，若符合特定情形（如报关企业或报关人员因疏忽导致违规、影响不大的携带货币进出境案件等），海关可简化程序快速办理。

通过以上的解读，希望能帮助大家更好地理解海关办理xingzhengchufa案件的程序规定，确保行政执法的公正、透明和高效。